

证券代码：301002

证券简称：崧盛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82

债券代码：123159

债券简称：崧盛转债

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9）。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14:3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2 年 12 月 16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：2022 年 12 月 16 日 9:15 至 2022 年 12 月 16 日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第四工业区 A3 栋厂房二楼公司会议室 1。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田年斌先生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东大会规则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，代表股份 81,254,081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126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77,369,681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9657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3,884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1612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3,884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161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3,884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1612%。

3、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逐项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子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01 关于选举田年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7,408,68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67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9,00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42%。

表决结果：田年斌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2 关于选举王宗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7,372,68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23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00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74%。

表决结果：王宗友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3 关于选举邹超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7,372,6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23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01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75%。

表决结果：邹超洋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4 关于选举汤波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7,372,68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23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00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74%。

表决结果：汤波兵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(二) 逐项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子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2.01 关于选举卜功桃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7,372,6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23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00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74%。

表决结果：卜功桃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2 关于选举温其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7,369,6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19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2%。

表决结果：温其东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3 关于选举王建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7,399,6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56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0,00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25%。

表决结果：王建优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（三）逐项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子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3.01 关于选举罗根水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7,369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19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2%。

表决结果：罗根水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3.02 关于选举田达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7,39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45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,00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408%。

表决结果：田达勇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指派易晴、戚锦旭出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见证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

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6日